

私校教職師 改採退撫儲金制

2009/03/12

【聯合晚報／記者林修全／台北報導】

行政院會今天通過私校教職師退撫條例草案，未來將與勞退新制的提撥制度一樣，改採「退撫儲金制」，也就是以本薪二倍的 10% 進行提撥，教職員個人負擔 35%，政府和學校各負擔 19.5%，其餘的 26% 部分，將從學費的 2% 來挹注。

而全國目前有 357 所私立學校，新法未來上路後，約有私校教職員約 6 萬 3000 人受益。

以教育部提供的資料，如以最高薪級 770 元的私立大學教師為例，月支數額為新台幣 5 萬 1480 元，每月提撥金額是 1 萬 296 元，其中教職員自提 35%、負擔 3604 元，政府提撥 19.5%、負擔約 2008 元，而學校除了要提撥 19.5%、2008 元外，再由 2% 的學費挹注 2672 元，總計 4684 元。

再以新進教師、年資 30 年為例，假設年收益率為 4%，60 歲退休，薪級為 770 元的私立大學教師，一次退休金將由現行的 319 萬元，提高到 574 萬元，增加了 255 萬元；薪級 625 元的私立中小學教師，一次退休金將從 284 萬元，提高到 494 萬元，增加了 210 萬元。